**湖南省科协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

（湖南省科协第十次全省代表大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和《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结合湖南科协实际，制定《湖南省科协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本《规划纲要》旨在明确湖南省科协事业“十三五”期间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全省各级科协组织制定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基本依据。

　　一、“十二五”主要成就和“十三五”发展要求

　　“十二五”时期，是湖南科协事业快速发展、成效明显的五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科协的有力指导下，全省科协系统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方法、领域和载体，组织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进军科技创新和经济主战场，圆满完成“十二五”目标任务，为推动湖南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创新驱动助力工程开局良好，出台《关于实施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的意见》等文件，选择岳阳市、长沙市开展创新驱动助力工程试点，推动岳阳市、长沙市成为全国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示范市；学会能力提升计划实施顺利，各级学会的实力和活力不断增强，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有序推进；积极开展决策咨询工作，主动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开展了“湖南地方支线机场发展与管控战略”等重大课题研究；服务企业科技创新成绩突出，省科协被评为全国地方科协服务企业科技创新示范单位；《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深入实施，全省公民具备科学素质比例达到5.14%，比“十一五”末提高2.96个百分点；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湖南省科技馆、常德市科技馆等顺利开馆并发挥作用；青少年科技教育成果突出，近5年，共获得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各类奖项195个，其中获“中国科协主席奖”2个、一等奖29个，总分多次居全国第二，获得国际中学生奥林匹克学科竞赛金牌14枚、银牌4枚，居全国前列；党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文明创建工作不断加强，服务科技工作者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湖南科协工作还存在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一是服务能力不强，省、市、县科协联系基层科协组织和科技工作者不密切；二是基层基础不牢，科协的组织体系不健全，市州、县市区科协编制人员偏少；三是科普投入不足，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实施的协同机制不够活，科普场馆等科普设施建设滞后。

　　当前，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孕育兴起，以创新为核心的综合国力竞争之激烈前所未有。“十三五”时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第一个百年目标的关键时期，也是推进建设科教强省、创新型湖南和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的重要时期。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科技创新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强调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把人才资源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要求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为我们建设创新型国家提供了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从“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进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的战略高度，要求科协组织要永葆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真正成为党领导下团结联系广大科技工作者的人民团体、提供科技类公共服务产品的社会组织、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创新大会、两院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全国“科技三会”）上强调，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科协组织要坚持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以下简称“四个服务”）的职责定位，推动开放型、枢纽型、平台型（以下简称“三型”）组织建设，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进军科技创新，组织开展“创新争先行动”。中央的部署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对新时期科协事业发展提出了新目标、新要求。

　　“十三五”时期，科协事业发展处于大有作为、快速发展的难得历史机遇期，也面临艰巨任务，必须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的时代机遇，充分体现全面推进和攻坚克难的鲜明特征。全省科协系统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发挥好第一动力和第一资源作用，坚持改革创新，以“钉钉子”的精神、抓铁有痕的韧劲，组织开展“创新争先行动”，凝聚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积极进军科技创新和经济主战场，促进科技繁荣发展，促进科学普及推广,努力开创科协事业发展新局面。

　　二、“十三五”时期科协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理念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全国“科技三会”精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不断增强科协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四个服务”职责定位，着力“强基层基础、提综合素质、创服务品牌、树良好形象”，推动“三型”科协组织建设，真正把科协组织建设成为对科技工作者有强大吸引力、能够为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提供不同形式高质量科技类社会化公共服务产品的群团组织。凝聚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积极进军科技创新和经济主战场，立足“一带一部”战略定位，围绕“一核三极四带多点”布局，深入实施“创新引领、开放崛起”发展战略，推动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实现从经济大省向经济强省转变，推动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实现从人才大省向科教强省转变，推动文化发展显著进步，实现从文化大省向文化强省转变，推动生态环境显著改善，实现从绿色大省向生态强省转变，推动开放程度显著提高，实现从内陆大省向开放强省转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创新争先、再立新功。

　　（二）基本理念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把握创新驱动发展、政府职能转移等重大发展机遇，找准结合点和着力点，加强科技供给，主动融入科技创新和经济主战场，服务湖南发展大局。

　　聚焦问题，把握需求。聚焦科协系统不同程度存在的脱离群众、组织松散、能力薄弱、庸懒散浮拖等现象，准确把握科技工作者对科协“家”的新需求，更好地为广大科技工作者服务；准确把握党中央、国务院、习近平总书记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创新驱动发展的新要求，主动切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地为湖南发展服务；准确把握“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工作新目标，更好地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准确把握新常态下经济社会发展尤其是科技创新发展的重大问题，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

　　发挥优势，彰显特色。发挥科协学科齐全、人才聚集和联系广泛的优势，彰显科协作为国家创新体系重要力量和提供科技类公共服务产品的社会组织属性，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进军全省科技创新和经济主战场，为建设创新型湖南和科教强省创新争先。

　　改革创新，拓展提升。有力有序推进全省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创新体制机制。强化科协组织的开放平台枢纽功能。建立适应新形势的工作机制，拓展科协工作领域，全面提升服务能力水平。

　　开放协同，普惠共享。加强与党政部门、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的联系，争取支持和协作，构建开放协同的社会化工作格局。加强科协系统上下联动，整合资源，提升科协工作的整体效率。加强与国内外、省内外的科技交流与合作，提高科协工作的开放度。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一切为了人民，让科技创新成果和现代文明普惠人民群众，让科技工作者共享科技资源和政策红利。

　　（三）主要目标

　　“十三五”时期，我省科协事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瞄准建设科教强省目标，坚持改革创新，组织开展“创新争先行动”；以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为重点，建设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和科协工作者队伍，提升创新能力和服务能力；健全科协组织、创新创业服务和科学普及三大体系，建设科技工作者之家、科普主题公园、科技传播中心（以下简称“一家一园一中心”）三大服务平台，推进“三型”科协组织建设；坚持“四个服务”职责定位，实施科技人才托举、创新驱动助力、科普惠民提升和精准扶贫科技助力四大工程，助力“科技湘军”“科普湖南”“湖湘智库”“湖南智造”四大品牌建设。立足党建立会、从严治会、服务兴会、创新强会、开放活会，突出科协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增强科协组织的引领力、凝聚力、服务力和创新力。到“十三五”末，“三型”特色更加鲜明，“四个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科教强省建设的能力显著提升，基本形成符合科技创新规律和湖南发展需要的科协事业发展体制机制。

　　三、主要任务

　　（一）瞄准一个目标，贯穿一条主线，开展一项行动

　　1.瞄准建设科教强省目标

　　整合科协资源，重点突破，联动推进，持续用力，服务全省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服务全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充分调动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充分发挥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各类创新资源的作用，加大科技供给力度，突出科研成果产业化，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人才培养引进，建设科协服务企业创新创业智库和科学决策咨询智库，促进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做大做强做优科普主业，厚植科技创新的群众基础。

　　2.坚持改革创新主线

　　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科协工作各领域、各环节、全过程，以改革统领各项工作，推动创新发展。组织实施好《湖南省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湖南省科协所属学会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实施方案》，有力有序推动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加强对科技工作者的政治引领。改革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体制机制，创新面向社会提供科技类公共服务产品的机制。深化学会治理结构和治理方式改革，建设能负责可问责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社团。

　　3.开展“创新争先行动”

　　以省科协“领导联市州、干部联常委、常委联委员、委员联基层”的“四联”工作为推手，以实施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科普惠民提升工程和精准扶贫科技助力工程为载体，组织动员全省广大科技工作者开展“创新争先行动”，短板攻坚争先突破、前沿探索争相领跑、转化创业争当先锋、普及服务争做贡献，切实担当起创新驱动发展重任。

　　(二)突出两大重点，建设两支队伍，提升两个能力

　　4.突出科技创新、科学普及两大重点，坚持两翼并重

　　坚持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两翼并重，一手抓科技创新，促进科技繁荣；一手抓科学普及，促进科技惠民。积极搭建科技创新平台，优化科技创新环境，凝聚科技创新人才，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16—2020年）》，创新科普机制，形成全方位联合协作的社会化科普大格局。到“十三五”末，全省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10%。

　　5.建设科技创新人才队伍，提升创新能力

　　遵循科技人才成长规律，摸清全省科技人才资源的“家底”，建立分类分层次的科技专家数据库。充分发挥科协组织的政治属性，加强对科技工作者的团结引领，加大人才培养举荐力度、完善科技人才表彰举荐机制、创新科技人物宣传机制，有效激发和释放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业潜力与活力，推动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创新能力。

　　6.建设科协工作者队伍，提升服务能力

　　立足党建立会，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的政绩理念，始终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持续开展作风建设。创新学会党建领导体制，强化学会党建工作机制，在省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的领导下，由省科协社会组织党委负责省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的党建工作。创新科协党组领导学会党的工作、科技社团党委指导学会办事机构党建工作新机制。坚持以党建促班子、带队伍，努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业务精湛、作风过硬、服务优良，党委政府放心、科技工作者满意的服务型科协工作者队伍。推动科协机关专职干部与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间双向交流。加强省科协系统内干部交流。重视年轻干部培养锻炼，推动省科协机关与所属学会、市州、县市区科协工作人员的双向挂职交流，让科协干部在实践中历炼和增长才干。加强科协专职队伍建设，每两年对全省各级科协、学会负责人开展一次轮训，努力提升科协工作者队伍政治业务素质，为科技工作者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三）健全三大体系，打造三大平台，建设三型组织

　　7.健全三大体系

　　（1）健全组织体系。完善民主办会制度。制定《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实施〈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细则》，规范科协代表、委员和常委履职行为。继续实施“学会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实行分类指导，开展示范性学会建设，优先支持30个重点学会、50个特色学会的建设，着力提升学会的学术建设能力、社会服务能力和基础保障能力，打造一批学术水平高、服务能力强、内部管理规范、社会信誉好的示范性学会。加强市州、县市区科协组织建设，健全市州、县市区科协机构设置。县市区科协实现100%独立建制，设立党组。市州、县市区科协的编制和专职领导职数配备要与当地人口数量、科技工作者数量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实施“基层科协组织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建设100个以上示范性基层科协组织。推动科协组织向企业（园区）、高等学校和乡镇（街道）延伸。加大在各类企业尤其是国有企业、科技型民营企业中建立科协组织的力度。推动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园区）建立科协联合组织，促进产业发展协同创新联盟建设。把“创客之家”等新型科技社团纳入科协。“十三五”末基本实现全省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大中型企业（园区）和乡镇（街道）科协组织全覆盖。大力加强全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建设。加大对科协基层组织的指导力度，建设全省科协基层组织网，拓宽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联系渠道，让他们更多地了解科协组织、认同科协工作、参与科协活动。推动中国科协关于加强县级科协工作的意见落实，强化对基层组织的业务指导。

　　（2）健全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举办全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把“活动周”打造成为政策宣传、成果转移、信息交流的常态化、制度化创新创业活动品牌。加强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每年新建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15家左右，开展示范性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给予一定的资金奖补。“十三五”末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总数达到150家左右。推动创新创业服务基地建设。以湖南省创客协会为大本营，加强对“创客之家”的建设、评估、指导和服务工作，到“十三五”末在全省建设“湖南省创客之家”200家左右。大力支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支持学会（协会、研究会）和基层科协组织提供创新创业咨询服务和辅导，支持科技工作者开展成果转化、技术研发、技术推广、信息咨询等服务工作；着力扶持青年科技工作者、青年大学生自主创业。推动创新要素聚合。促进企业、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之间的协同创新，加强与金融的合作，构建具有科协特色的科技创新智库平台和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到“十三五”末，基本形成适应创新驱动发展要求的服务模式、工作机制和服务体系。

　　（3）健全科学普及体系。完善科普共建体系，推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工作纳入各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绩效考核、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相关专项规划，进一步完善“政府推动，全民参与，提升素质，促进和谐”的良性互动机制，形成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长效机制。强化科普示范体系。加强科普示范县市区和农村科普示范基地、科普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大力培育农村科技致富带头人，发挥科普示范带动和整体推进的“共振”效应。建立科普传播体系，推进科技传播平台和科普基地建设，创新科学传播方式方法，推动主流媒体加强科普工作。以学会为主体，建立一支高水平、有影响力、热心公益事业的科普精英团队、科普传播大师和科普志愿者队伍。创新青少年科技教育体系，拓展校外青少年科技教育渠道，进一步加强学校科学教师和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

　　8.打造三大平台

　　建设“一家一园一中心”，搭建线上综合集成、资源共享，线下分工协作、普惠开放，集创新创业、学术交流、科普教育于一体的“互联网+服务”大平台，努力把科协建成凝聚智库、服务人才、助力创新创业之家。

　　（1）湖南省科技工作者之家。整合现有资源，改善服务条件，依托湖南省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加强实体之家建设，使之集创新创业服务、学会服务、科技展示、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宣传、科技工作者维权、科技智库等服务于一体。利用“互联网+科技服务”，大力推进网上之家建设。开展网上“建家交友”活动，增进工作联系和情感交流。着力将湖南省科技工作者之家打造为发挥科技人才作用的重要载体、服务创新创业的重要平台、展示科学技术的重要窗口、推动学术交流的重要阵地、转化科技成果的重要渠道、汇聚科技智库的重要枢纽。

　　（2）湖南省科普主题公园。运用“互联网+科教服务”，以省科技馆为主体建设湖南省科普主题公园。充分利用科技馆现有场地，与湘府文化公园紧密衔接，优化布局和提质改造，进一步完善、提升科技馆科普展教功能，打造成集互动体验、科普教育于一体的科普主题公园。寓教于乐，寓教于游，让公众有更多的体验感、科技感和获得感，成为公众的科普乐园。

　　（3）湖南省科技传播中心。运用“互联网+科普服务”，整合优质科普资源，建设湖南省科技传播中心。推动“科普湖南”微信矩阵、移动终端、云平台（“科普湖南在线”网）、屏媒等科普信息化平台，科普中国·乡村e站（社区e站、校园e站）建设，科技成果推广以及科普影视、科普动漫、科普游戏等科普产品的研发与推广高度融合，打造科教宣传、数字科普传播、科普影视传播、科普事业拓展四大功能板块，创新科普传播手段和方式，提升科普信息化建设水平，更多更快更广更有效地传播科技信息、普及科学知识、推广科技新品种新技术。

　　（四）坚持四个服务，实施四大工程，助力四大品牌

　　坚持“四个服务”职责定位，大力实施“四大工程”，助力“科技湘军”“科普湖南”“湖湘智库”“湖南智造”四大品牌建设。

　　9.实施科技人才托举工程，为科技工作者服务

　　（1）加强青年科技英才培养。积极组织动员院士专家、学术带头人和学会发现培养新人，帮助青年科技才俊制定并实施成长成才规划。重点资助35岁以下青年科技人才学术交流活动，为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计划”及“湖湘青年英才支持计划”输送培养人才。

　　（2）加强院士后备人才培养。重点培养具备两院院士发展潜力的人才，特别是在基础研究领域上有重大建树、获重大突破、做出重大贡献的45岁以下优秀科技人才。每年遴选不少于30人，连续支持3年，并将其列为两院院士推荐（提名）建议人选，推荐其进入中国科技人才专家数据库，保持我省院士及领军人才优势。

　　（3）加强科技人才引进。大力推进“海智计划”基地建设，为在湘企业推介国际科技资源转移信息和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根据专业特点和项目需要，有计划地引进人才，推动本土人才培养和海外人才引进工作深度融合。依托高新区、软件园、留学生创业园等载体，联合所属学会和企业（园区）科协，每年建10个以上“海智计划”基地。鼓励支持高端人才到全国学会、国际学术组织任职，加强对在湘外籍科技工作者的联系服务。

　　（4）健全人才托举激励机制。加强对我省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和科技创新的激励。设立“湖南省优秀科技工作者奖”“湖南省青年科技奖”。探索设立“湖南省杰出工程师奖”等奖项，有关奖项的设立和评选周期与中国科协要求对应。鼓励有条件的学会组织设立科技奖项。

　　（5）加大优秀科技工作者宣传力度。推动科技界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建立健全科学研究诚信监督机制，引导科技工作者努力做爱国的公民、敬业的学者、诚信的同行、友善的专家，突出科技工作者的先进性。大力宣传优秀科学家、杰出科技人才的先进事迹和爱国情怀，突出对基层、一线和青年科技人才的宣传，树立科技界的精神文明标兵，发挥其在引领和促进社会良好风尚中的表率作用。持续开展好“湖南省十大科技新闻”评选。

　　（6）加强企业创新人才培训。组织实施企业创新创业团队支持计划。围绕我省具有比较优势和发展潜力的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新能源、信息、节能环保、现代农业、现代物流等重点产业，支持企业培训创新型人才，助力打造湖南工业经济升级版和“湖南智造”。

　　（7）维护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完善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体系，为相关科技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引领和帮扶服务工作，积极为科技工作者排忧解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体系建设，强化专利信息推广运用，广泛开展知识产权巡讲等宣传活动，营造尊崇创新、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

　　10.实施创新驱动助力工程，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

　　（1）培育创新驱动典型。以促进区域发展转型升级为目标，以中小企业为重点，广泛动员组织学会参与创新驱动助力工程，支持企业开展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形成进军科技创新和经济主战场的标志性行动。助力建设长沙“麓谷创新谷”、株洲“中国∙动力谷”和湘潭“智造谷”等，引领全省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及时总结成功经验，推出一批服务创新驱动优秀团队和示范典型。积极推荐条件成熟的市州成为“中国科协创新驱动示范市”。

　　（2）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以学会、院士专家工作站、科技智库、博士后工作站、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创客服务中心等平台为载体，以企业产业发展需求为目标，组织企业、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围绕产业技术创新的关键问题，开展成果转化和产业发展促进、联合攻关、标准建设和品牌建设、领域（行业）服务和国际化合作等。创新产学研金用服务模式，推动建立金融扶持机制，促进金融机构与学会、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企业（园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等开展业务合作，加速科技成果的商业化运用，提供新动能、创造新需求，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市场竞争力。

　　（3）探索建立学会联合体。适应学科分化细化和交叉融合并存的大趋势，鼓励学科相近、联系密切的学会成立学会联合体，推动面向大学科领域或全产业链的学会集群发展，畅通成员之间的信息交流与资源共享，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4）加强企业创新服务。建设“湖南省服务企业创新创业智库”。以学会为支撑，以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为依托，以基层科协组织为基础，采取组织推荐、同行推举等形式，聚集一批学科带头人、科技领军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专家团队，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多视角、高层次、专业化的智力支持，推动企业科技创新和转型升级发展。依托各级科协特别是企业科协，加强企业创新服务站建设，多渠道整合国内外科技信息资源，引导创新技术和信息向企业集聚，为企业提供科技信息“一站式”服务。深入开展企业创新方法培训，助力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在长沙、岳阳等市率先试点建立学会服务站并在全省逐步推广。发展科技中介服务，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学会（协会、研究会）、高等学校科协、园区科协，建立科技中介机构，开展科技咨询、科技评估等科技中介服务。

　　（5）建设学术交流平台。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搭建开放式的高水平前沿学术交流平台，进一步优化学术会议结构，提高学术交流的质量和水平，激荡自主创新的源头活水。以湖南省科技工作者之家为载体，聚集高端学术资源，打造“湖南科技论坛”学术活动品牌，举办大型综合性学术活动，开展跨学科多领域国际性学术研讨交流。邀请国内外顶尖专家来湘参加学术交流，重点引进和支持一批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学术组织）、专业论坛落户湖南。鼓励和支持学会创办高水平的学术期刊。以互联网思维创新学术交流方式，使面对面的线下学术交流和依托互联网的线上学术交流相互补充，增强时效性、针对性和持续性，提高学术交流的实效。以学术交流、青少年科技活动等为重点，拓展对外科技人文交流渠道，推进民间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完善创新交流机制。

　　11.实施科普惠民提升工程，为提高公民科学素质服务

　　（1）加快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全省市州一级建设综合性科技馆，县市区一级建设综合性科普场馆或科技活动场所，乡镇（街道）建设科普活动场所。推进“农村中学科技馆”公益项目的实施。以实体科技馆为龙头，以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虚拟科技馆、数字科技馆等为补充，逐步形成和完善全省现代科技馆体系。

　　（2）加快科普信息化。着力加强“互联网+科普”工作，依托省科技传播中心及“科普中国”“科普湖南”等平台，推进科普精准服务。重点面向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加强科技教育、传播和普及。按照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要求，结合“科普文化进万家”活动，推进全省社区、乡村、学校科普e 站建设，“十三五”期末，实现全省乡村、社区、校园和大中型公共场所科普e 站广覆盖，畅通服务公众科普的“最后一公里”。基层科普e 站建设做到“六有”，即：有场所、有终端、有网络、有活动、有人员管理、有统一标志。

　　（3）加强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深入开展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加强专项工作考核，推动科技场馆、科研机构、高等学校、企业（园区）、重点实验室等面向公众开放优质科普资源。建设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展示厅，展示全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全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等优秀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建设众创、众筹、众包、众扶、分享的科普生态圈，完善湖南“科普地图”，鼓励和引导公众开展科普旅游。

　　（4）深入开展科普示范创建工作和“基层科普行动计划”。组织和推动新一轮全国、全省科普示范县市区创建工作，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形成社会化科普工作大格局。继续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进一步完善推荐评审、表彰奖励和后续管理服务，充分发挥其辐射带动功能，增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提高公民科学素质，促进农民增收。

　　（5）加快科普产业发展。加强科普产业市场培育，推动科普产品研发与创新，加大科普创作的支持力度。以公众需求为导向，搭建科普众创空间，加强科普创作人才培养，支持开发优秀科普原创作品和重大科普创作选题，支持科普文艺作品创作。鼓励和支持以动漫、卡通、游戏、微电影、微视频等公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科学传播，为公众提供多元化的科普服务。

　　12.实施精准扶贫科技助力工程，助推精准脱贫

　　实行横向联合、纵向互动，广泛动员和组织科技工作者到扶贫一线，为我省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科技支撑。以省派驻帮扶工作队的184个驻点村为重点对象，选派科技专家小组进村入户，定点、巡回帮扶，为驻点贫困村及贫困户提供精准、便捷、有效的科技服务，推广农村先进实用技术，提高村民科学素质、生产经营能力和产业发展水平，帮助贫困群众加快脱贫步伐，促进贫困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经过2—3年的努力，培养1000名实用科技带头人和脱贫创业带头人，力争实现省派驻点村全覆盖。为每个驻点贫困村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培养5户以上科技示范户（科普带头人）、帮助创建2个科普示范基地、发展2个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做好科协系统援藏援疆工作。

　　13.构建科技智库，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

　　建设以学会为主体的专家咨询智库，广泛凝聚科技、产业和政府专家资源，组建各类专业性和综合性的专家研究咨询团队。围绕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等重大问题，每年立项10个左右课题，委托或组织相关专家研究团队和学会开展科学决策咨询研究，形成高水平的研究咨询报告，为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地方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引导智库专家积极建言献策，每年向省委、省政府提交10条左右高质量的专家建议。围绕重大方针政策、重要改革举措、重点规划项目及科技、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人才、项目、基地、制度等实施效果和社会影响，组织科技工作者积极开展第三方评估,提出具有专业化、建设性、实时性、可操作的对策建议，为党委政府决策和政策措施调整提供公正、客观、管用的评估意见，努力成为服务党委政府的重要智囊团。

　　四、保障措施

　　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深化改革，凝聚发展合力，优化资源配置，强化评估考核，确保《规划纲要》有效实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

　　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科协各级党组织在《规划纲要》实施中的政治引领、领导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落实《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任务作为衡量党建工作的重要标准。严守政治规矩和纪律，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

　　（二）全面深化改革

　　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扎实推进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全面落实中办《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和《湖南省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把各项任务落小落细落实。适应科协事业发展需求，建立扁平高效的科协组织体系。指导各市州科协、省级学会抓好深化改革工作。

　　（三）增加科普投入

　　推动各级政府根据财力情况，合理安排科普经费投入，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科普经费投入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给予重点保障。加大“银会合作”力度，积极引导社会投资，推动建立多渠道、社会化的科普投入体系。优化财政科普经费使用结构，建立高效科学的财政科普经费使用及评价管理机制。

　　（四）加强绩效管理

　　将《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纳入科协工作绩效考核。各级科协、省级学会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具体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认真做好每项任务、每个项目的分解实施方案。建立完善跟踪督查、评估和激励机制，开展《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总结评估，形成领导重视、上下协同、各方支持、广泛参与的良好工作格局。